

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1年度)

单位（盖章）：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填报日期：2022年7月18日

项目名称		信息化平台电子交易系统运行维护费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		实施单位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33万元	48.1万元	48.1万元	10分	146	10分
		财政拨款(州本级资金)	33万元	48.1万元	48.1万元	—	—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按照“互联网+公共资源交易”理念，建设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，全面实现公共资源项目网上全过程电子化交易、全程电子化监督，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机构可以24小时全方位在信息化平台一次性全程办理交易业务，做到交易过程处处留痕，确保招标信息保密，防止信息外泄，有效防控岗位腐败风险，切实推动公共资源交易阳光下运行、在线化操作，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，提升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，大幅降低交易成本，实现公共资源交易“最多跑一次”目标。			已于2021年年底完成建设和维护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，实现公共资源项目交易全程电子化，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代理机构可在信息化平台一次性全程办理交易业务，实现全程电子化监督，交易过程处处留痕，使得公共资源交易阳光下运行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	建设和维护全州统一的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信息化平台	1个	1个	15	15	
		质量	为全州公共资源交易提供统一、规范的信息化电子交易平台，使公共资源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、高效	全州公共资源交易入场率100%	全州公共资源交易入场率已达100%	15	15	
		时效	建设和维护完成时间	2021年年底完成	已于2021年年底完成	10	10	
		成本	建设和维护成本	33万元	48.1万元	10	10	
	效益 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	统一、规范公共资源交易，促进全州公共资源交易发展，使公共资源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、高效	效果显著	促进全州公共资源交易发展的效果显著	5	5	
		社会效益	保证全州公共资源交易规范有序，杜绝违法违规行为，使公共资源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、高效	效果显著	杜绝违法违规行为效果显著	5	5	
		生态效益	规范生态建设项目发展，促进全州生态文明建设	效果显著	促进全州生态文明建设效果显著	10	10	
		可持续影响	促进全州公共资源交易长期健康有序发展	长效	已长效得到发展	10	10	
	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	根据项目业主及代理机构满意度调查	≥90%	100%	10	10	
	总分					100	100	
绩效 结论	根据年度工作目标，基本全面建成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平台，促进了全州公共资源交易的发展							

联系人：刘雪君

联系电话：0854-8226505

注：1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（单位）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，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 $\geq *$ 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 $\leq *$ 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实际完成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

4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

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1年度)

单位（盖章）：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填报日期：2022年7月15日

项目名称		扶贫村帮扶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		实施单位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1万	1万	1万	10分	100	10
		财政拨款 (州本级资金)	1万	1万	1万	—	—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: 持续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, 坚持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,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目标2: 推动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根 目标3: 扎实开展同步小康驻村工作, 巩固全面小康驻村扶贫成果。			目标1: 已坚持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, 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有效改善 目标2: 已推动精准扶贫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根, 扶贫政策得到巩固。 目标3: 已派驻驻村人员到帮扶村扎实开展同步小康驻村工作, 巩固全面小康驻村扶贫成果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实际完成值 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	开展农民生产技能培训	1次	1次	15	15	
		质量	完成技能培训覆盖率	完成全村参加培训的 家庭户数覆盖率≥ 90%	≥90%	15	15	
		时效	完成时间	2021年12月底	2021年12月底	10	10	
		成本	开展培训费用	1万	1万	10	10	
	效益 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	提高村民生产技能, 改善生 产条件,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	农民收入显著提高, 巩固脱贫成果	农民收入已显著提 高, 脱贫成果已得到 巩固	10	10	
		社会效益	促进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增 加	巩固脱贫成果	脱贫成果已得到巩固	10	10	
		生态效益	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, 增 强生态保护意识	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发 展	生态文明建设已得到 有序发展	5	5	
		可持续影 响	改善贫困村相应基础生产生 活设施, 持续提高生产生活 水平	长期影响	已长期影响	5	5	
	满意度指 标 (10 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	提高村民及驻村工作人员生 活条件	村民满意度达100%	村民满意度已达100%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	
绩效 结论	根据年度工作目标, 已对帮扶村进行了有效帮扶, 村民收入得到提高, 生活得到有效改善							

联系人：刘雪君

联系电话：0854-8226505

注：1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（单位）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，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≥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实际完成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

4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 (含80%)、80-50% 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